

(2013年5月12日，復活節期第七主日)

(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montreal.anglican.org/comments/ceas7m.shtml>)

(翻譯者：許曷奇，翻譯版權屬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)

共同經課-1 使徒行傳 16:16-34

保羅第一次進入歐洲，現在是在腓立比。他，西拉和提摩太拜訪猶太社區，符合在 13 節所記載的“河邊”，也許在戶外的一個“禱告的地方”。在那裡，他們遇到呂底亞，一位作生意的婦人；聽到這個好消息後，她已被轉變改信基督教。

現在我們讀到兩個神蹟：治癒一個女孩脫離邪靈的管轄(17-18 節)和“大地震”後的事件(26 節)。異教徒有時稱以色列人的上帝為“至高的神”(17 節)。女孩的哭聲，提醒我們耶穌自己行驅魔的神蹟。邪靈認識神，並說出了真相。保羅繼續行耶穌所啟始之事；是耶穌治愈他們(“奉耶穌基督的名...”，第 18 節)。*市集* (“市上”，第 19 節)是當地的“當局”(19 節)所在地；“地方法官”(20 節) 在那裡聽取關於法律的事件，而該城市的監獄就在附近。那女孩的主人帶來兩個誣陷保羅和西拉的控訴：擾亂治安及慫恿羅馬公民行外來的祭儀(20-21 節，一個通常被忽略的法律，但在方便的時候就被濫用)。

女孩的主人煽動“眾人”(22 節)；立即進行審判。警方帶了一批捆的“棍棒”，有時周圍還綁著斧。“木狗”(24 節)，是一種形式的折磨，他們的雙腳被迫分開。“大地震”(26 節)是神的同在的一種顯示：是超越自然的，這是一個神蹟。一個羅馬的“禁卒”(27 節)因讓囚犯逃跑很可能被處死；因此想選擇自殺。在 30-33 節，保羅告訴皈依的禁卒和他的家人：他問到了關鍵問題，保羅和西拉以簡潔的“救贖之路”回答(17 節)。保羅指出何謂信仰，禁卒和他的家人受洗，他們一起吃飯，都充滿喜樂(34 節)。

共同經課-2 詩篇 97

這是一首慶祝神作王的讚美詩，它強調神在全地至高無上的主權。“耶和華是王”，祂已超越混沌的力量，贏得全世界的王位之戰。全地皆歡呼！第 2-5 節是聖靈顯現，敘述神如何顯現，因神已造訪全地的描述：“在雲中和在燃燒的荆棘”如出埃及記所記載，祂以公義和公正規範全地。祂是“全地之主”(5 節)。注意“all”（註：英文原文）一字三次在第 6-9 節的出現，強調上帝的全能。第 7a 節提到那些敬拜別的神(“圖像”，“偶像”)，將意識到自己的錯誤。其他的眾神，也認識神的全能地位！第 8 節：以色列人因耶和華的正義而歡欣。第 10-12 節告訴我們，神所運行的規則為何。那些“恨惡罪惡”都愛耶和華；神搭救他們脫離惡人的手，躲避他們的壓迫。公義與敬虔的人，當靠耶和華歡喜，“稱謝”與讚美耶和華。

共同經課-3 啓示錄 22:12-14, 16-17, 20-21

約翰談到耶和華對他啓示的最後：神“差遣祂的使者，向祂的僕人[忠實的猶太人和基督徒]顯示那必要快成的事”(6 節)。於是人們預期世界很快就要結束。天使說，他也是一個“同是作僕人的”(9 節)，要約翰“敬拜神！”，而不是敬拜天使。他繼續說：要讓這本書的內容廣為人知(10 節)。時間對那些作惡的人，要改變他們的道路為時已晚(11 節)；而那些虔誠的人將盡忠直到末日。

在第 12 節，是耶穌(羔羊)所說的話(見第 16 節)。耶穌基督將很快回到我們中間，獎勵和報償那些忠心的人，到他們為基督所作的程度。“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”(14 節)是指那些，在經歷苦難(“大患難”，7:14)之後，得以潔淨換新 - 因耶穌犧牲之死。第 22 章 1-5 節述說當耶穌再來，敬虔人的將承受光榮的地位，有不斷滋養他們的“生命樹”，及有進入那“城市”的自由，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。第 15 節訴說那些被摒除在外的惡人。耶穌在第 16 節介紹自己；祂，出生自大衛的根，差遣祂的使者帶著“給眾教會”的啓示進到約翰的讀者(“你”)中。祂是“那[星]出於雅各[以色列]”(民數記 24:17)；“明亮的晨星”在古代近東和希臘-羅馬的宗教是代表神性，因此耶穌是屬於萬民的。“新婦”(17 節)代表教會(21:2, 9)；“聖靈”與教會是與神密不可分的，並皆在等候耶穌的再臨。“生命之水”，從“神和羔羊”的寶座流出來(第 1 節)；神永恆“生命”的“禮物”(17 節)賜給眾人。第 18 -19 節提到，確保(遠在有著作權法之前)這本書能準確地傳達所有的記載給眾人，因為它是從神而來。在 1 章 2 節，約翰寫道：“耶穌基督的見證”；在第 20 節，耶穌基督是“證明這事的人”。第 21 節給本卷書，給“聖經”一個合適的結尾。

共同經課-4 約翰福音 17:20-26

我們閱讀來自耶穌的大祭司的祈禱：祂獻上自己的身體和寶血為世人犧牲，祂也祝福教會。耶穌完全順服至死的時刻已經到來，藉由祂，所有真正認識天父的人就有永生(第 1-5 節)。願天父帶祂回到創世之前的喜樂之地(5 節)。在 6-19 節，耶穌為祂的追隨者祈禱，保護他們免受邪惡的轄制，要如同祂和天父一樣“合而為一”(11 節)，要“喜樂”(13 節)，並完成祂的使命，如同是祂在世上的代理人。

現在祂為所有時代的教會祈禱。超越那些現在跟隨祂的人，祂看到那些透過他們的見證將會來相信的人。願教會植根於祂與天父的合而為一(21 節)，互助互愛的關係(23 節)。願追隨祂的人達到的最終目標：是與祂在天堂相會(在末日的時候)，分享祂的“榮耀”(24 節，藉由繼續祂在世上的事工)，這榮耀在創世以前就給祂了。基督徒都知道是天父差祂來(25 節)；祂已給世人對神有更深的了解(“祢的名”，第 26 節)，並繼續這樣做，所以祂和天父所分享的愛會在他們彼此及天父之間。